

傷寒論輯義

三

武  
319  
3





證治大還。桂枝湯。治生產不快。或死腹中。桂枝一握。甘  
草三錢。水煎服。

發汗後其人臍下悸者。欲作奔豚。茯苓桂枝甘草大棗湯主

之。奔王函脉  
經作貴

**魏**此條乃申明發汗後陽虛之變證也。汗出過多。陽浮於

上。陰陽二者相維而不相離。陽既上浮。陰即下動。其臍下

悸者。陰氣欲上乘而作奔豚。容不急溫中固陽以禦之乎。

陽盛於中。陰自安於下。斯奔豚欲作而終不能作也乎。**柯**

臍下悸時。水氣尚在下焦。欲作奔豚之兆而未發也。**方**欲

作待作未作之謂。**汪**奔豚難經云。腎之積名。此言奔豚乃



腎氣發動如欲作奔豚之狀非真臍下有積如豚也

茯苓桂枝甘草大棗湯方

茯苓 半斤

桂枝 四兩 去皮

甘草 二兩 炙

大棗 十五枚 擘

右四味以甘爛水一斗先煮茯苓減二升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作甘爛水法取水二斗置大盆內以杓揚之水上有珠子五六千顆相逐取用之爛玉作

攪方氏諸家同千金翼作水一斗不用甘爛水

鑑此方即苓桂朮甘湯去白朮加大棗倍茯苓也彼治心下逆滿氣上衝胸此治臍下悸欲作奔豚蓋以水停中焦

故用白朮水停下焦故倍茯苓其病由汗後而起自不外乎桂枝之法也若已作奔豚又非此藥所能治則當從事乎桂枝加桂湯法矣吳汗後餘邪挾下焦邪水為患故取桂枝湯中之三以和表五苓散中之二以利水

總病論曰甘爛水即肝切熟也不擊則生擊之則熟水之味本酸擊熟之則歸土性矣然土之味本甘故也暴崖之水擊之而成沫乾而成土水歸土性故謂之甘爛水○案甘爛水諸說不一成氏云揚之有力取不助腎邪也徐氏云甘而輕取其不助腎邪而益脾土也柯氏云甘爛水狀似奔豚而性則柔弱故又名勞水錢氏云

傷寒論卷二  
動則其性屬陽。揚則其勢下走。故也。張錫駒云：揚之無力，以其不助水氣也。徐大椿云：太約取其動極思靜之意。數說未知孰是。姑舉于斯。

傷寒類方曰：先煮茯苓者，凡方中專重之藥，法必先煮。發汗後腹脹滿者，厚朴生薑半夏甘草人參湯主之。

**成**吐後腹脹，與下後腹滿，皆為實。言邪氣乘虛入裏為實。發汗後，外已解也。腹脹滿，知非裏實，由脾胃津液不足，氣滯不通，壅而為滿。與此湯和脾胃而降氣。程胃為津液之主。發汗亡陽，則胃氣虛而不能敷布諸氣，故壅滯而為脹。滿是當實其所虛，自能虛其所實矣。虛氣留滯之脹滿較

實者自不堅痛。

傷寒準繩張兼善曰：凡言發汗後者，以外無表證，裏無別術，止有腹脹一事而已。除此之外，即獲全安。

厚朴生薑半夏甘草人參湯

厚朴半斤炙 生薑半斤切 半夏半升洗 人參一兩

甘草二兩 成本千

右五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下有咀二字

錢此雖陽氣已傷因未經誤下故虛中有實以胃氣未平故以厚朴為君生薑宣通陽氣半夏蠲飲利膈故以為臣

傷寒論辨義 卷二

參甘補中和胃所以益汗後之虛耳。喻移此治泄後腹脹果驗。

證治大還曰孫召治一女子心腹脹滿色不變經曰三焦脹者氣滿皮膚。硃硃然石堅遂以仲景厚朴生薑半夏人參甘草湯下保和丸漸愈。

張氏醫通曰石頑治總戎陳孟庸瀉利腹脹作痛服黃芩白芍之類脹急愈甚其脉洪盛而數按之則濡氣口大三倍於人迎此溼熱傷脾胃之氣也與厚朴生薑甘草半夏人參湯二劑痛止脹減而瀉利未已與乾薑黃芩黃連人參湯二劑瀉利止而飲食不思與半夏瀉心

湯二劑而安

傷寒若吐若下後心下逆滿氣上衝胸起則頭眩脉沈緊發

汗則動經身為振振搖者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湯主之。王西

下有若發汗三字脉上有其字脉經千金翼作傷寒吐下發汗後少一振字脉經無白字

成吐下後裏虛氣上逆者心下逆滿氣上衝胸表虛陽不足起則頭眩脉浮緊為邪在表當發汗脉沈緊為邪在裏則不可發汗發汗則外動經絡損傷陽氣陽氣外虛則不能主持諸脉身為振振搖也。與此湯以和經益陽。錢傷寒本當以麻黃湯汗解若吐下之則治之為逆。心下者胃脘之間也逆滿氣逆中滿也。汪裏虛氣逆心下作滿且上衝

於胸膈之間。更上逆於頭。起則作眩。鑑脉沈緊。是其人必  
 素有寒飲。相挾而成。若不頭眩。以瓜蒂散吐之。亦自可除。  
 今乃起則頭眩。是又為胸中陽氣已虛。不惟不可吐。亦不  
 可汗也。張至若吐下後。重發汗太過。亡陽厥逆。煩躁。或仍  
 發熱心悸。頭眩身瞶動。振振欲擗地者。又屬真武湯證。非  
 此湯可能治也。

傷寒準繩曰。凡傷寒頭眩者。莫不因汗吐下虛。其上焦  
 元氣之所致也。眩者。目無常主。頭眩者。俗謂頭旋眼花  
 是也。針經曰。上虛則眩。下虛則厥。  
 案逆滿者。上虛而氣逆不降。以為中滿。氣上衝胸者。時

時氣撞搶于胸脇間也。二證逆別。

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湯方

千金名茯苓湯

茯苓 四兩

桂枝 三兩  
去皮

白朮

金匱及玉函作三兩

甘草 各二兩  
炙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

玉函三服下。有小便即利。

四

鑑身為振振搖者。即戰振身搖也。身振振欲擗地者。即戰

振欲墮於地也。二者皆為陽虛失其所恃。一用此湯。一用  
 真武者。蓋真武救青龍之誤。汗其邪已入少陰。故主以附  
 子。佐以生薑。苓朮是壯裏陽以制水也。此湯救麻黃之誤。

傷寒論輯義

卷二

五十五

華修堂藏版

汗其邪尚在太陽故主以桂枝佐以甘草芍藥是扶表陽以滌飲也至真武湯用芍藥者裏寒陰盛陽衰無依於大溫大散之中若不佐以酸斂之品恐陰極格陽必逆其飛越也此湯不用芍藥者裏寒飲盛若佐以酸斂之品恐飲得酸反凝滯不散也

案金匱要略痰飲篇曰心下有痰飲胸脇支滿目眩芍桂朮甘湯主之乃知此條心下逆滿氣上衝胸起則頭眩者陽虛淡飲所致也

傷寒類方曰此亦陽虛而動腎水之症即真武症之輕者故其法亦仿真武之意

發汗病不解反惡寒者虛故也芍藥甘草附子湯主之

王幽脉經

千金翼發汗病不解作發其汗不解而

成發汗病解則不惡寒發汗病不解表實者亦不惡寒今

發汗病且不解又反惡寒者榮衛俱虛也汗出則榮虛惡

寒則衛虛與芍藥甘草附子湯以補榮衛徐汗後而表不

解是證仍如故而惡寒獨曰反比前有加也錢或曰既云

發汗病不解安知非表邪未盡乎曰若傷寒汗出不解則

當仍有頭痛發熱脉浮緊之辨矣而仲景非唯不言發熱

且毫不更用解表而毅然斷之曰虛故也則知所謂虛者

陽氣也其脉必微弱或虛大虛數而見汗出但惡寒之證

如附子瀉心證及用桂枝加附子湯桂枝去芍藥加附子湯之類故曰虛故也

芍藥甘草附子湯方

芍藥

甘草 各三兩炙○五  
函作各一兩

附子 一枚炮去  
皮破八片

右三味以水五升煮取一升五合去滓分溫三服疑非仲

景方

王函千金翼五升作三升無疑非仲景方五字五合王函作三合千金翼作二合成本無三服之三

意作

周汗多為陽虛而陰則素弱補陰當用芍藥回陽當用附子勢不得不芍附兼資然又懼一陰一陽兩不相和也於

是以甘草和之庶幾陰陽諧而能事畢矣柯脚舉急與芍

藥甘草湯本治陰虛此陰陽俱虛故加附子皆仲景治裏

不治表之義汪叔和認為傷寒病發汗不解而惡寒乃表

邪未盡仍宜發汗因疑此方為非仲景意似不可用故內

臺方議亦云若非大汗出又及惡寒其脉沈微及無熱證

者不可服也明乎此而此方之用可無疑矣

柯氏曰案少陰亡陽之症未曾立方本方恰與此症相

合芍藥止汗收肌表之餘津甘草和中除咽痛而止吐

利附子固少陰而招失散之陽溫經絡而緩脉中之緊

此又仲景隱而未發之旨歟



案此方於芍藥甘草湯中加附子於四逆湯中去乾薑代芍藥陰陽雙救之意可自知也

發汗若下之病仍不解煩躁者茯苓四逆湯主之

脉經千金翼作發汗

吐下以後不解煩躁

**成**發汗若下病宜解也若病仍不解則發汗外虛陽氣下

之內虛陰氣陰陽俱虛邪獨不解故生煩躁與茯苓四逆

湯以復陰陽之氣**程**發汗下後病仍不解而煩躁者此時

既有未解之外寒復有內熱之煩躁大青龍之證備具矣

不為所誤者幾何不知得之汗下後則陽虛為陰所凌故

外亡而作煩躁必須溫補兼施**徐**此證惑人在病仍不解

四字**汪**此虛煩虛躁乃假熱之象也**鑑**大青龍證不汗出

之煩躁乃未經汗下之煩躁屬實此條病不解之煩躁乃

汗下後之煩躁屬虛然脉之浮緊沈微自當別之恐其誤

人故諄諄言之也

案此湯症陽症俱備而不然者身雖煩熱而手足指尖

微有厥冷雖有煩渴引飲亦自喜熱而惡冷舌胎白滑

或假生燥胎脉雖洪大或散而數或弦大浮疾而空虛

無力無底總之取脉不取症庶幾無失真的矣

茯苓四逆湯方

茯苓四兩人參一兩

附子一枚生用去

傷寒論輯義 卷二

五十一 華佗醫方

甘草 二兩

乾薑 一兩

右五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七合。日二服。玉函味下。

有改咀二字。三升作一升二合。去滓以下。作分溫再服。日三升。千金翼三升。作二升。

成四逆湯以補陽。加茯苓人參以益陰。柯先汗後下。於法為順。而表仍不解。是妄下亡陰。陰陽俱虛。而煩躁也。故製茯苓四逆。固陰以收陽。先下後汗。於法為逆。而表症反解。內不嘔渴。似於陰陽自和。而實妄汗亡陽。所以虛陽擾於陽分。晝則煩躁也。故專用乾薑附子。固陽以配陰。二方皆從四逆加減。而有救陽救陰之異。此比四逆為緩。固裏空緩也。薑附者。陽中之陽也。用生附而去甘草。則勢力更猛。

比四逆為峻。回陽當急也。一去甘草。一加茯苓。而緩急自別。加減之妙。見用方之神乎。

案千金方。婦人產後。淡竹茹湯方後云。若有人參。入一兩。若無。內茯苓一兩半。亦佳。蓋人參茯苓。皆治心煩悶。及心虛驚悸。安定精神。

聖濟總錄。治霍亂。臍上築悸。平胃湯。即本方。

發汗後惡寒者。虛故也。不惡寒但熱者。實也。當和胃氣。與調

胃承氣湯。原注。玉函云。與小承氣湯。○玉函。脈經。千金翼。故也。下有芍藥甘草附子湯。主之。九字。乃合前條。為

一則耳。又調胃承氣湯。作小承氣湯。千金翼注。一云。調胃承氣湯。程喻錢。及王肯堂。校千金翼。熱上。有惡字。

成汗出而惡寒者。表虛也。汗出而不惡寒。但熱者。裏實也。

經曰汗出不惡寒者此表解裏未和見下篇十與調胃承氣湯和胃氣程汗後不惡寒反惡熱其人大便秘實由發汗後亡津液所致病不在營衛而在胃矣法當和胃氣錢既汗之後陽氣已虛不宜大下故當與調胃承氣湯即陽明篇所謂與小承氣湯微和胃氣勿令大泄下是也柯虛實俱指胃言汗後正氣奪則胃虛故用附子芍藥邪氣盛則胃實故用大黃芒消此自用甘草是和胃之意此見調胃承氣是和劑而非下劑也

案陽明篇太陽病三日發汗不解蒸蒸發熱者屬胃也調胃承氣湯主之正與此條發矣

太陽病發汗後大汗出胃中乾煩躁不得眠欲得飲水者少與飲之令胃氣和則愈若脈浮小便不利微熱消渴者五

苓散主之

原注即猪苓散是○脈經後作若乾字作燥無煩躁之躁字欲得飲水玉函作其人欲引水玉函脈

經少少與作當稍二字胃氣作胃中汪此條論當作兩截看太陽病發汗後云云至胃氣和則

愈此係胃中乾煩躁作渴止須飲水以和胃氣非五苓散證也若脈浮小便不利微熱消渴此係水熱結於膀胱而渴乃為五苓散證太陽病乃合中風傷寒而言之也方喻列入中風何其執也魏大汗出所謂如水流漓也於是胃中津液受傷而乾因乾而燥因燥而煩因煩燥而不得眠

此一串而至者。惟恐人誤認爲傳裡之燥煩。誤下也。於是標出欲飲水者一證。志不可恣其所欲。須少少與飲之。鑑若脉浮。小便不利。微熱消渴者。則是太陽表邪未罷。膀胱裏飲已成也。經曰。膀胱者津液之府。氣化則能出矣。今邪熱薰灼。燥其現有之津。飲水不化。絕其未生之液。津液告匱。求水自救。所以水入即消渴而不止也。用五苓散者。以其能外解表熱。內輸水府。則氣化津生。熱渴止而小便利矣。方消言飲水而小便又不利。則其水有似乎內自消也。渴言能飲且能多也。錫聚大汗出。胃中乾者。乃胃無津液而煩躁。故與水以潤之。小便不利消渴者。乃脾不轉輸水。

津不布而消渴。故用五苓以散之。若胃中乾者。復與五苓散。利其小便。則愈乾矣。故陽明篇云。汗出多而渴者。不可與猪苓湯。以汗多胃中燥。猪苓湯復利其小便故也。傷寒準繩張兼善曰。煩渴用白虎湯。宜也。其用五苓散。滲津液何哉。曰。白虎乃表證已解。邪傳裏而煩渴者用之。今脉尚浮。身有微熱而渴。乃表邪未全解。故用桂枝之辛和肌表。白木茯苓之甘淡以潤虛燥也。

五苓散方

猪苓 十八銖 去皮

澤瀉 一兩六銖 成 本銖下有半字

白朮 十八銖

茯苓 十八銖

桂枝 半兩 去皮 成 本 玉函無枝字 後人

傷寒論辨義 卷二

五苓散方

故生議改成氏本注并明理論俱作桂枝知其脫誤也

右五味搗為散以白飲和服方寸匕日三服多飲煖水汗

出愈如法將息搗為散金匱成本玉函作為末二字千金翼作各為散更於日中治之外臺天行病

作為散水服千金亦作水服多飲煖水千金無煖字外臺溫病作多飲煖水以助藥勢成本無如法將息四字

錫散者取四散之意也茯苓澤瀉猪苓淡味而滲洩者也

白朮助脾氣以轉輸桂枝從肌達表外竅通而內竅利矣

故曰多飲煖水汗出愈也汪方中用朮昔賢如孫真人朱

奉議許學士等皆用白朮近醫方中行喻嘉言改用蒼朮

然蒼朮過於燥烈不若白朮之甘平滋膩能補津液而潤

燥縱使仲景時無白朮於今業已有之在醫人亦可權宜

取用方後云多服煖水令汗出愈此即桂枝湯方下歎熱

稀粥一升餘以助藥力之義建安許氏云五苓散乃汗後

一解表藥於此可見魏五苓必為散以白飲調服方能多

服煖水而汗出始愈設煎法而服則內外迎拒藥且不下

故必服藥如法然後可效

案明理論曰苓令也彌令之令矣通行津液尅伐腎邪

專為彌令者苓之功也五苓之中茯苓為主故曰五苓

散馬永卿嬾真子錄云關中名醫駱耕道曰五苓散五

味而以木猪苓為主故曰五苓莊子之言曰藥也其實

莖也桔梗也鷄壅也豕零也是時為帝者也疏云藥無

貴賤愈病則良去水則豕零為君豕零木猪苓也二說未知何是姑兩存焉

案白飲諸家無注醫壘元戎作白米飲始為明晰活人書作白湯恐非也

千金方五苓散主時行熱病但狂言煩躁不安精采言語不與人相主當者

和劑局方辰砂五苓散治傷寒表裏未解頭痛發熱心胸鬱悶唇口乾焦神志昏沈狂言譫語如見鬼神及治瘴瘧煩悶不省者即本方加辰砂如中暑發渴小便赤澁用新汲水調下小兒五心煩熱焦躁多哭咬牙上攛

欲為驚狀每服半錢溫熟水下

三因方曰己未年京師大疫汗之死者服五苓散

遂愈此無他溫疫也

案醫說引信效方

又五苓散治伏暑飲熱暑氣流入經絡壅溢發衄或胃氣虛血滲入胃停留不散吐出一二升許

傷寒百問經絡圖五苓散又治瘴氣溫瘧不伏水土黃疸或瀉又治中酒惡心或嘔吐痰水水入便吐心下痞悶又治黃疸如黃橘色心中煩急眼睛如金小便赤澁或大便秘利若治黃疸煎山茵陳湯下日三服濟生加味五苓散治伏暑熱二氣及冒濕泄瀉注下或

煩或小便不利

於本方加車前子

直指五苓散治濕症小便不利經云治濕之法不利者便非其治也又治傷暑煩渴引飲過多小便赤澀心下水氣又流行水飲每式錢沸湯調下小便更不利加防已佐之又治尿血內加辰砂少許用燈心壹握新水煎湯調下又治便毒疎利小便以泄敗精用葱二莖煎湯調下

發汗已脉浮數煩渴者五苓散主之

王函已作後浮下有而字脉經千金翼煩上有

復字

方已者言發汗畢非謂表病罷也煩渴者膀胱水畜不化

津液故用四苓以利之浮數者外表未除故憑一桂以和

之所以謂五苓能兩解表裏也案方注係金鑑改訂故與原書有異同焉鑑發

汗已為太陽病已發過汗也脉浮數知邪仍在表也若小

便利而煩渴者是初入陽明胃熱白虎湯證也今小便不

利而煩渴是太陽府病膀胱水畜五苓證也故用五苓散

如法服之外疏內利表裏均得解矣

案表邪未解則陽氣盛于外而津液亦走于外下焦畜

水則升騰之氣液失其常是以胃中燥而煩渴故主以

五苓外發表邪內利蓄水也成注為亡津液而胃燥之

傷寒論辨義 卷二 五苓散

解恐非是也

傷寒汗出而渴者五苓散主之不渴者茯苓甘草湯主之

**鑑**此申上條或渴而不煩或煩而不渴者以別其治也傷寒發汗後脉浮數汗出煩渴小便不利者五苓散主之今惟曰汗出者省文也渴而不煩是飲盛於熱故亦以五苓散主之利水以化津也若不煩且不渴者是裏無熱也惟脉浮數汗出小便不利是榮衛不和也故主以茯苓甘草湯和表以利水也

案柯氏汗出下補心下悸三字其說難憑蓋因厥陰篇傷寒厥而心下悸者宜先治水當服茯苓甘草湯却治

其厥不爾水清入胃必作利也一條而生此說耳  
茯苓甘草湯方

茯苓 二兩 〇 五 桂枝 二兩 去皮 甘草 一兩 炙  
生薑 三兩 切

右四味以水四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溫三服

**鑑**有脉浮數汗出之表故主以桂枝去大棗芍藥者因有小便不利之裏恐滯斂而有碍於癰閉也五苓去木澤猪苓者因不渴不煩裏飲無多惟小便一利可愈恐過於燥滲傷陰也

傷寒類方曰此方之義從未有能詮釋者汗出之後而



渴不止與五苓人所易知也乃汗出之後並無渴證又未指明別有何症忽無端而與茯苓甘草湯此意何居要知此處汗出二字乃發汗後汗出不止也汗出不止則亡陽在即當與以真武湯其稍輕者當與以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湯更輕者則與以此湯何以知之以三方同用茯苓知之蓋汗大洩必引腎水上泛非茯苓不能鎮之故真武則佐以附子回陽此二方則以桂枝甘草斂汗而茯苓則皆以為主藥此方之義不了然乎觀厥陰篇心悸治法益明

虛實辨疑曰水停心下而悸者茯苓甘草湯加芫花主

之金匱要略云食少飲多水停心下甚則發悸是以悸當治其飲也

中風發熱六七日不解而煩有表裏證渴欲飲水水入則吐者名曰水逆五苓散主之

服煖水汗出愈七字

魏表裏證裏證何即所謂煩渴飲水水入即吐是也表證何即前條所謂頭項強痛而惡寒發熱汗出是也於是用桂枝以驅表邪佐以朮苓澤瀉以固土逐水加以多飲煖水使汗出而表解水既不逆小便利而裏解而病有不愈者乎柯是其人心中有水氣膈中之火用不宣邪水凝結

于內水飲拒絕于外既不能外輸于玄府又不能上輸于口舌亦不能下輸于膀胱此水逆所由名也方伏飲內作故外者不得入也蓋飲亦水也以水得水湧溢而為格拒所以謂之曰水逆也

吳遵程方論曰五苓散逐內外水飲之首劑金匱治心下支飲眩冒用澤瀉湯治嘔吐思水用猪苓散止用二三味總不出是方為祖劑云凡太陽表裏未解頭痛發熱口燥咽乾煩渴飲水或水入即吐或小便不利者宜服之又治霍亂吐利燥渴引飲及瘦人臍下有動悸吐涎沫而顛眩者咸屬水飲停蓄津液固結便宜取用但

須增損合宜耳若津液損傷陰血虧損之人作渴而小便不利者再用五苓利水劫陰之藥則禍不旋踵矣張景醫說曰春夏之交人病如傷寒其人汗自出肢體重痛轉仄難小便不利此名風濕非傷寒也陰雨之後卑濕或引飲過多多有此證但多服五苓散小便通利濕去則愈切忌轉瀉發汗小悞必不可救初虞世云醫者不識作傷風治之發汗死下之死已未年京師大疫正為此予自得其說救人甚多壬辰年予守官洪州一同官妻有此證因勸其速服五苓散不信醫投發汗藥一夕而斃不可不謹也大抵五苓散能導水去濕耳胸

中有停痰。及小兒吐乳。欲作痢。服五苓散。最效。初君之說詳矣。予因廣此說。以信諸人。出信效方。

博聞類纂曰。春夏之交。或夏秋之交。霖雨乍歇。地氣蒸鬱。令人驟病。頭疼壯熱。嘔逆。有舉家皆病者。謂之風濕。

氣不知服藥。漸成溫疫。宜用五苓散半貼。入薑錢三片。大棗一枚。同煎。服一椀。立效。

未持脉時。病人手又自冒心。師因教試。令效而不效者。此必兩耳聾無聞也。所以然者。以重發汗虛故如此。脉經。手又作經。千金翼。不效間有。即字。作以重發其汗虛故也。

張此示人推測陽虛之一端也。陽虛耳聾。與少陽傳經耳

聾迥別。亟宜固陽為要也。又手冒心。加之耳聾。陽虛極矣。

嘗見汗後陽虛耳聾。諸醫施治。不出小柴胡加減。屢服愈甚。必大劑參附。庶可挽回也。錢誤汗亡陽。則腎家之真陽

敗泄。所以腎竅之兩耳無聞。猶老年腎憊。陽衰亦兩耳無聞。其義一也。治法宜固其陽。魏蓋陽虛之甚。兩耳無聞。則

陽浮於上。根離於下。待時而脫。昏蒙之狀。神明已亂矣。案江氏引補亡論曰。素無熱人。可與芍藥附子湯。素有

熱人。可與黃耆建中湯。魏氏曰。輕則桂枝甘草。重則加參附。程氏亦用以桂枝甘草湯。然桂枝甘草湯症。虛特

在膻中。今加之以耳聾。精氣將脫。危險殊甚。張氏用大

劑參附固為得矣

發汗後飲水多必喘以水灌之亦喘

王函脉經千金翼多下有者字

**成**喘肺疾飲水多喘者飲冷傷肺也以冷水灌洗而喘者

形寒傷肺也錢中風發汗後欲得飲水者少少與之可也

若飲水過多則胃虛不運水冷難消必至停蓄不滲水寒

侵肺呼吸不利故肺脹胸滿氣逆而喘急也若以冷水灌

濯則營衛先已空疎使寒邪入腠水氣侵膚內通於肺而

亦為喘也柯漢時治病有火攻水攻之法故仲景言及之

案水攻論中無所致唯王函脉經有可水篇其中一條

云寸口脉洪而大數而滑云云鍼藥所不能制與水灌

枯槁陽氣微散身寒温衣覆汗出表裏通利其病即除

正其義也文蛤散條反以冷水灌之若灌之

案此條喻氏張氏魏氏並以麻黄杏仁甘草石膏湯為

主蓋本于郭雍補亡論水寒傷肺恐非所宜也柯氏主

以五苓散江氏則用茯苓桂枝生薑甘草湯加厚朴杏

仁錢氏云去麻黄加葶藶之小青龍湯或可酌用蓋錢

所處似切當矣

發汗後水藥不得入口為逆若更發汗必吐下不止

脉經下發字下

有其字王函若字以下九字無

**成**發汗後水藥不得入口為之吐逆發汗亡陽胃中虛冷

也若更發汗則愈損陽氣胃氣大虛故吐下不止程發汗後見此者由未汗之先其人已是中虛而寒故一誤不堪再誤錢誤汗則胃中陽氣虛損胃本司納因胃中虛冷氣上逆而不受故水藥俱不得入口以主納者不得納故謂之逆然與水逆證之水入則吐不同也汗汗多亡陽胃中元氣虛不得消水此治之之逆謂治不以理也補亡論常器之云可與半夏茯苓湯

案活人書曰發汗後水藥不得入口為逆若更發汗必吐下不止小半夏加茯苓湯大半夏加橘皮湯喻氏魏氏周氏張氏皆以為水逆以五苓散為主柯氏曰此熱

在胃口須用梔子湯瓜蒂散因其勢而吐之亦通因通用法也並於本條義難叶蓋此條證其人素有痰飲清陽之氣久虛者誤汗則風藥挾飲結聚上焦以致水藥拒格不入也故主以小半夏加茯苓湯等下逆驅飲者為允當若寒多者理中去木加生薑湯之屬須酌用也案為逆成氏喻氏輩為吐逆之義不可從也金鑑以吐下之下為衍文亦非也

發汗吐下後虛煩不得眠若劇者必反覆顛倒心中懊懣梔子豉湯主之若少氣者梔子甘草豉湯主之若嘔者梔子生薑豉湯主之發汗上脉經有傷寒二字玉函脉經千金翼無若劇之若及必字外臺者必二字作則一字心

中懊懷作心  
內苦痛懊懷

汗發汗吐下後者謂雖經汗吐且下而傷寒之邪熱猶未解也邪熱未解必乘其人之虛而客於胸中胸中鬱熱因生煩躁陽氣擾亂不得眠也劇者煩極也煩極則知其人鬱熱愈甚故不惟不眠而且反覆顛倒而不安心中懊懷鬱鬱然不舒暢而憤悶也虛煩證虛者正氣之虛煩者邪氣之實乃不可作真虛者作汗吐下後暴虛者少氣者乃熱傷氣而氣促急非真氣虛也

案懊懷成氏曰心中懊懷而憤悶懊懷者俗謂鶻突是也傷寒直格曰懊懷者煩心熱燥悶亂不寧也甚者似

中巴豆草烏頭之類毒藥之狀也王氏曰懷即惱字古通用楊雄方言曰愁恚憤憤毒而不發謂之氏惆郭璞注云氏惆懊懷也孫奕示兒編云糊塗讀鶻突或曰又案此似後世所謂嘈雜醫學統旨曰饒者似饑而甚似躁而輕有懊懷不自寧之况皆因心下有痰火而動或食鬱而有熱故作是也

準繩曰少氣者氣少不足以言也

梔子豉湯方  
○脉經千金翼無豉字

梔子  
十四箇擘○成本五函箇作枚下並同

香豉  
四合綿裹

右二味以水四升先煮梔子得二升半內豉煮取一升半

去滓分爲二服。溫進一服。得吐者止後服。外臺二升半下。有去滓二字。取

上。有更字。王函千金。并翼吐上。有快字。

錫。梔子性寒。導心中之煩熱以下行。豆豉黠熱而輕浮。引水液之上升也。陰陽和而水火濟。煩自解矣。案梔子豉湯。舊說指爲吐藥。卽王好古之高明。亦云本草並不言梔子能吐。奚仲景用爲吐藥。此皆不能思維經旨。以訛傳訛者也。如瓜蒂散二條。本經必曰吐之。梔子豉湯六節。並不言一吐字。且吐下後虛煩。豈有復吐之理乎。此因瓜蒂散內用香豉二合。而誤傳之也。**志**舊本有一服得吐止後服七字。此因瓜蒂散中有香豉。而誤傳於此也。今爲刪正。蓋梔

子苦能下洩。以清在內之鬱熱。香豉甘能發散。啓陰液爲微汗。以散在外之身熱。案葛翁肘后方。用淡豆豉治傷寒。主能發汗。

傷寒直格曰。或吐者止後服。凡諸梔子湯。皆非吐人之藥。以其燥熱鬱結之甚。而藥頓攻之。不能開通。則鬱發而吐。因其嘔吐。發開鬱結。則氣通津液寬行而已。故不須再服也。

傷寒蘊要曰。香豉味苦甘平。發汗必用之。又能佐梔子。治懊憹之藥也。傷寒明條曰。得汗止後服。

案本方。成氏而降諸家。率以爲吐劑。特志聰錫駒。斷爲非。

吐劑可謂卓見矣。汪氏曰：余曾調此湯與病人服之，未必能吐，何也？蓋梔子之性苦寒，能清胃火，潤燥，豉性苦寒微甘，能瀉熱而兼下氣，調中所以其苦未必能使人吐也。醫工必欲升散火鬱，當于病人喉中探之，使吐可耳。又用豉法，須陳腐極臭者，能使人吐。方中云：香豉，恐醫工用豉，反取新製而氣不臭者，無怪乎其不能使人吐也。今驗之，極臭者能使人吐，然以為吐劑者，竟似乖乎本條之旨焉。

汪氏曰：梔子十四枚，當是四十枚，否則香豉四合分兩多寡，不相稱矣。案此說不必矣。

名醫類案曰：江應宿治都事靳相主，患傷寒十餘日，身熱無汗，怫鬱不得卧，非燥非煩，非寒非痛，時發一聲如嘆息之狀。醫者不知何證，迎予診視，曰：懊懷怫鬱證也。投以梔子豉湯一劑，十減二三，再以大柴胡湯下燥屎，怫鬱除而安卧，調理數日而起。

小兒藥證直訣：梔子飲子治小兒畜熱在中，身熱狂躁，昏迷不食。大梔子仁七个，槌破，豆豉兩半，右共用水三盞，煎至二觔，看多少服之，無時或吐或不吐，立效。

梔子甘草豉湯方千金翼無豉字

梔子十四箇

甘草二兩

香豉四合



右三味以水四升先煮梔子甘草取二升半內豉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溫進一服得吐者止後服

載本方第十卷云梔子湯方內入甘草二兩餘依前法得吐止後服

**錫**少氣者中氣虛而不能交通上下加甘草以補之

古方選注曰梔子豉湯吐胸中熱鬱之劑加甘草一味能治少氣而諸家注釋皆謂益中非理也蓋少氣者一如飲家之短氣也熱蘊至高之分乃加甘草載梔豉於上須臾即吐越出至高之熱○案此說以甘草為湧吐之品今驗能吐胸中痰飲然此方所用不必在此案志聰本錫駒本本方及梔子生薑豉湯梔子厚朴湯

梔子乾薑湯方後刪得吐者止後服六字似是

梔子生薑豉湯方

梔子十四箇

生薑五兩

香豉四合

右三味以水四升先煮梔子生薑取二升半內豉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溫進一服得吐者止後服

字吐上玉函有快字外臺引千金翼得吐者三字作安即二字成本不載本方第十卷云梔子湯方內加生薑五兩餘依前法得吐止後服

**錫**嘔者中氣逆而不得上交加生薑以宣通之鑑嘔者是

熱迫其飲也加生薑以散之

發汗若下之而煩熱胸中窒者梔子豉湯主之

脉經窒作塞千金窒下有

氣逆捨  
心四字

錫室窒碍而不通也。熱不為汗下而解，故煩熱熱不解而留于胸中，故室塞而不通也。亦宜梔子豉湯升降上下而胸中自通矣。方室者，邪熱壅滯而室塞，未至於痛，而比痛較輕也。程煩熱二字互言，煩在內，熱在外也。或慮汗吐下後津液已亡，何堪更用吐劑，須知此湯以宣鬱為主，火鬱于胸，乘其虛而容之，凡氤氳布氣于胸中者，皆火為之，而無復津液為之，枯液不得布，遂有室痛等證，宜去其火氣，清液自回也。

明理論曰：煩熱與發熱若同而異也。發熱者，怫怫然發

於肌表，有時而已者是也。煩者為煩而熱無時而歇者是也。二者均是表熱，而煩熱為熱所煩，非若發熱而時發時止也。

傷寒五六日，大下之後，身熱不去，心中結痛者，未欲解也。梔

子豉湯主之。

王函作此為不解

柯病發于陽，而反下之外，熱未除，心中結痛，雖輕于結胸，而甚于懊憹矣。結胸是水結胸脇，用陷胸湯，水鬱則折之也。此乃熱結心中，用梔子豉湯，火鬱則發之也。程所結者，客熱煩蒸所致，而勢之散漫者，尚連及表，故云未欲解也。傷寒類方曰：案胸中室結痛，何以不用小陷胸，蓋小陷

傷寒論輯義卷二

胸症乃心下痛胸中在心之上故不得用陷胸何以不用瀉心諸法蓋瀉心症乃心下痞痞為無形痛為有象故不得用瀉心古人治病非但內外不失厘毫即上下亦不踰分寸也

傷寒下後心煩腹滿卧起不安者梔子厚朴湯主之王函脉經千金

翼心煩作煩而

鑑論中下後滿而不煩者有二一熱氣入胃之實滿以承氣湯下之一寒氣上逆之虛滿以厚朴生薑甘草半夏人參湯溫之其煩而不滿者亦有二一熱邪入胸之虛煩以竹葉石膏湯清之一懊憹欲吐之心煩以梔子豉湯吐之

今既煩且滿故卧起不安也然既無三陽之實證又非三陰之虛證惟熱與氣結壅於胸腹之間故用梔子枳朴胸腹和而煩自去滿自消矣

梔子厚朴湯方

梔子十四箇厚朴四兩炙去皮

枳實四枚水浸炙令黃

右三味以水三升半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溫進一服得吐者止後服右字成本全書作已上二字三升半志梔子之苦寒能洩心下之熱煩厚朴之苦溫能消脾家之腹滿枳實之苦寒能解胃中之熱結

傷寒論輯義卷二 肆參堂藏版

集注高世栻曰枳實案神農本草經主除寒熱結氣長肌  
肉利五藏益氣輕身蓋枳實臭香色黃味辛形圓宣達  
中胃之品也炙香而配補劑則有長肌益氣之功生用  
而配洩劑則有除邪破結之力元人謂枳實瀉痰能衝  
墻倒壁而後人即為破洩之品不可輕用且實乃結實  
之通稱無分大小宋開審以小者為實大者為殼而後  
人即謂殼緩而實速殼高而實下此皆不明經旨以訛  
傳訛耳

傷寒直格曰枳實不去穰為效甚速  
柯氏曰梔子乾薑湯去豉用薑取其橫散梔子厚朴湯

以枳朴易豉是取其下泄皆不欲上越之義舊本二方  
後俱云得吐止後服豈不謬哉  
傷寒醫以丸藥大下之身熱不去微煩者梔子乾薑湯主之

王函脉經丸作圓

王案丸藥所謂神丹甘遂也或作巴豆喻丸藥大下徒傷  
其中而不能蕩滌其邪故梔子合乾薑用之亦溫中散邪  
之法也錢以峻厲丸藥大下之宜乎陷入而為痞結矣而  
身熱不去是邪未全陷尚有留於表者微覺煩悶乃下後  
之虛邪陷膈將結未結之徵也  
案金鑑改梔子豉湯為注解不可從也

肘後方卒客忤死張仲景諸要方桂一兩生薑三兩  
子十四枚豉五合搗以酒三升攪微煮之沫出去滓頓  
服取差

梔子乾薑湯方

梔子

十四箇

乾薑

一兩○成本玉函千金翼作二兩

右二味以水三升半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溫進一服

得吐者止後服

三升半一升半玉函並無半字吐上有快字

柯或以丸藥下之心中微煩外熱不去是知寒氣留中而

上焦留熱故任梔子以除煩用乾薑逐內寒此甘草瀉心

之化方也

聖惠治赤白痢無問日數老少乾薑散方

即本方入薤白七莖豉半合煎服

楊氏家藏方二氣散治陰陽痞結咽膈噎塞狀若梅核

妨礙飲食久而不愈即成翻胃

即本方用炒梔子

凡用梔子湯病人舊微瀉者不可與服之

玉函病作證其二字無舊字

成病人舊微瀉者裏虛而寒在下也雖煩則非蘊熱故不

可與梔子湯內經曰先泄而後生他病者治其本必且調

之後乃治其他病程凡治上焦之病者輒當顧中下梔子

為苦寒之品病人今受燥邪不必其瀉否但舊微瀉者便

知中稟素寒三焦不足。梔子之苦雖去得上焦之邪而寒氣攻動藏府坐生他變困輒難支。凡用梔子湯者俱不可不守此禁。非獨虛煩一證也。

太陽病發汗汗出不解其人仍發熱心下悸頭眩身瞤動振

振欲擗原注一作擗地者真武湯主之。王函作發其汗而不解瞤

躄真武脉經千金千金翼作玄武真武湯方見少陰篇

錕大汗出仍熱不解者陽亡於外也。心下悸築築然動。陽虛不能內守也。頭眩者頭暈眼黑。陽微氣不能升也。身瞤動者蠕蠕然瞤動。陽虛液涸失養於經也。振聳動也。振振欲擗地者聳動不已不能興起欲墮於地。陽虛氣力不能

支也。錢汗出不解仍發熱者非仍前表邪發熱乃汗後亡陽虛陽浮散於外也。心下悸者非心悸也。蓋心之下胃脘之上鳩尾之間氣海之中靈樞謂膻中為氣之海也。誤汗亡陽則膻中之陽氣不充所以築築然跳動也。振振欲擗地前注不解而方氏引毛詩注云擗拊心也。喻氏謂無可置身欲闢地而避處其內並非也。愚謂振振欲擗地者即所謂發汗則動經身為振振搖之意。言頭眩而身體瞤動振振然身不能自持而欲仆地。因衛分之真陽喪亡於外。周身經脉總無定主也。方用真武湯者非行水導溼乃補其虛而復其陽也。

案仍發熱者成氏方氏魏氏錫駒志聰張璐並以爲表邪不解非是也又方喻二氏張璐魏氏以此條證爲誤服大青龍之逆變錢氏汪氏駁其執泥爲得矣

案辭字與躡通倒也見唐慧琳藏經音義可以確錢氏及金鑑之說也

醫學綱目孫兆治太乙宮道士周德真患傷寒發汗出多驚悸目眩身戰掉欲倒地衆醫有欲發汗者有作風治者有用冷藥解者病皆不除召孫至曰太陽經病得汗早欲解不解者因太陽經欲解復作汗腎氣不足汗不來所以心悸目眩身轉遂作真武湯服之三服微汗

自出遂解蓋真武湯附子白朮和其腎氣腎氣得行故汗得來也若但責太陽者惟能乾涸血液爾仲景云尺脈不足榮氣不足不可以汗以此知腎氣怯則難得汗也矣

咽喉乾燥者不可發汗脈經無喉字玉函汗上有其字

錢咽喉乾燥者上焦無津液也上焦之津液即下焦升騰之氣也下焦之氣液不騰則咽喉乾燥矣少陰之脈循喉嚨挾舌本熱論篇云少陰脈貫腎絡於肺繫舌本故口燥舌乾而渴也邪在少陰故氣液不得上騰即上文尺中微遲之類變也故曰不可發汗程凡遇可汗之證必當顧慮

夫上焦之津液有如此者。方末後無發汗之變。疑有漏落。

汪補亡論常器之云。可與小柴胡湯。其言於義未合。張璠

云。宜小建中湯。其言猶近乎理。

林家不可發汗。發汗必便血。王函下汗上有其字。

程林家熱畜膀胱。腎水必乏。更發汗以竭其津。水府告匱。

徒逼血從小便出耳。凡遇可汗之證。必當顧慮夫下焦之

津液有如此者。汪常云。宜猪苓湯。然用於汗後小便血者。

亦嫌其過於滲利也。張璠云。未汗宜黃耆建中湯。蓋此湯

用於瘡家身疼痛者甚妙。若林家猶未盡善。

瘡家雖身疼痛不可發汗。汗出則痊。王函發汗作攻其表瘡作瘡。

錫瘡家久失膿血。則充膚熱肉之血虛矣。雖身疼痛而得

太陽之表病。亦不可發汗。汗出必更內傷其筋脉。血無榮

筋。強急而為瘖矣。亡血則瘖。是以產後及跌撲損傷。多病

瘖。錢瘡家。非謂疥癬之疾也。蓋指大膿大血。癰疽潰瘍。楊

梅結毒。腫瘡痘疹。馬刀俠癭之屬也。身疼痛。傷寒之表證

也。言瘡家氣虛血少。營衛衰弱。雖或有傷寒。身體疼痛等

表證。亦慎不可輕發其汗。若誤發其汗。則陽氣鼓動。陰液

外泄。陽亡。則不能柔養。血虛。則無以滋灌。所以筋脉勁急

而成瘖也。故仲景於瘖病中有云。太陽病。發汗太多。因致

瘖也。豈有所謂重感寒濕。外風襲虛之說哉。汪常云。誤汗



成症桂枝加葛根湯其言雖為可取要不若王日休云小建中湯加歸耆更妙

案成氏云瘡家雖身疼痛如傷寒不可發汗柯氏注意亦同並似失經旨矣

衄家不可發汗汗出必額上陷脉急緊直視不能眴原注音喚又胡

絹切下同不得眠王函發汗作攻其表作必額上促急而緊

一作睽必額陷脉上促急而緊病源同促作並外臺引病源促作脉志本

成衄者上焦亡血也若發汗則上焦津液枯竭經絡乾澀故額上陷脉急緊諸脉者皆屬於目筋脉緊急則牽引其目故直視不能眴也鍼經曰陰氣虛則目不眩亡血為陰

虛是以不得眠也錢脉急緊者言目系急緊也眴本作旬

音旬目搖動也血虛則系目之筋脉急緊而直視所以睛

不能轉側而搖動也汪常云可與犀角地黄湯此不過治

衄之常劑許叔微云黃耆建中湯奪汗動血加犀角夫衄

家係陽明經熱上湯恐非陽明藥也呂滄州云小建中湯

加葱豉誤汗直視者不可治大抵衄家具汗證葱豉專豁

陽明經鬱熱為對證之的藥

金匱心典曰血與汗皆陰也衄家復汗則陰重傷矣脉

者血之府額上陷者額上兩旁之動脉因血脫於上而

陷下不起也脉緊急者寸口之脉血不榮而失其柔如

木無液而枝廼勁也。直視不眴不眠者。陰氣亡則陽獨勝也。經曰。奪血者無汗。此之謂矣。

全書韓氏曰。此人素有衄血證。非傷寒後如前條之衄也。故不可發汗。

案額上陷。謂額上肉脫而陷下也。錢氏云。額上非即額也。額骨堅硬。豈得即陷。蓋額以上之額門也。魏氏云。額

上氣虛。陷入腦內。金鑑云。額角上陷中之脉。緊且急也。又案眴。說文云。目搖也。而成氏喻氏云。眴瞬。合目也。金

鑑亦同。並與經義畔。

亡血家不可發汗。發汗則寒慄而振。

王函脉經作不可攻其表汗出則

成鍼經曰。奪血者無汗。奪汗者無血。亡血發汗。則陰陽俱

虛。故寒慄而振搖。鑑凡失血之後。血氣未復。為亡血虛家。

皆不可發汗也。蓋失血之初。固屬陽熱。然亡血之後。熱隨

血去。熱固消矣。而氣隨血亡。陽亦危矣。若再發汗。則陽氣

衰微。力不能支。故身寒慄。振振聳動。所必然也。程亡血

而更發汗。身內只剩一空殼子。陽于何有。寒自内生。故慄而

振。汪常云。可與芍藥地黃湯。夫亡血家。亦有陰虛發熱者。

上湯固宜用也。石頑云。黃芪建中湯。誤汗振慄。苓桂朮甘

湯。加當歸。據成注云。亡血發汗。則陰陽俱虛。愚以上二湯

皆亡血家汗後之劑。

案汗後寒慄而振。非餘藥可議。宜芍藥甘草附子湯。人參四逆湯之屬。

汗家重發汗。必恍惚心亂。小便已陰疼。與禹餘糧丸。原注方本關。

**成**汗者心之液。汗家重發汗。則心虛。恍惚心亂。奪汗則無

水。故小便已陰中疼。**錢**恍惚者心神搖蕩。而不能自持。心

亂者神虛意亂。而不能自主也。陰疼者。氣弱不利。而莖中

瀦痛也。**程**心主血。汗者心之液。平素多汗之家。心虛血少

可知。重發其汗。遂至心失所主。神恍惚而多忡憧之象。此

之謂亂。小腸與心為表裏。心液虛。而小腸之水亦竭。自致

小便已陰疼。與禹餘糧丸。其為養心血。和津液。不急於利

小便。可意及也。

案禹餘糧丸。原方關。仍有數說。未知孰是。今備錄左。金

鑑云。案禹餘糧丸。為瀦痢之藥。與此證不合。與禹餘糧

丸五字。衍文也。汪氏云。補亡論。常器之云。禹餘糧一味。

火煨。散服。亦可。郭白雲云。用禹餘糧。不用石。石乃殼也。

愚以其言未必盡合。仲景原方之義。今姑存之。魏氏云。

愚臆度之。即赤石脂禹餘糧湯耳。意在收澁小便。以養

心氣。鎮安心神之義。如理中湯。可以制丸也。周氏載王

日休補禹餘糧丸方。用禹餘糧赤石脂生梓白皮。各三

兩。赤小豆半升。搗篩。蜜丸如彈丸大。以水二升。煮取一

升。早暮各一服。張氏亦引王氏四味各等分。丸如彈子大。水煮。日二服。蔡正言甦生的鏡。補足禹餘糧丸。禹餘糧壹兩。龍骨八錢。牡蠣五錢。鉛丹六錢。茯苓六錢。人參五錢。右六味為末。粳米為丸。硃砂為衣。如菜豆大。空心麻沸湯送下。硃砂所收斂而鎮驚。茯苓行水以利小便。加人參以養心血。

病人有寒復發汗。胃中冷必吐蛇。原注一作逆。

柯有寒。是未病時原有寒也。內寒則不能化物。飲食停滯而成蛇。以內寒之人。復感外邪。當溫中以逐寒。若復發其汗。汗生于穀。穀氣外散。胃腕陽虛。無穀氣以養其蛇。故蛇

動而上從口出也。蛇多不止者死。吐蛇不能食者亦死。方復。反也。言誤也。汪補亡論常器之云。可服烏梅丸。郭白雲云。宜理中湯。愚以烏梅丸乃治吐蛇之藥。若於未發汗以前。還宜服理中湯也。

案活人書曰。先服理中丸。次用烏梅圓。金鑑云。宜理中湯。送烏梅丸。張氏云。後人以理中丸加烏梅治之。仍不出仲景之成則耳。並此吐蛇以後之方。

本發汗而復下之。此為逆也。若先發汗。治不為逆。本先下之而反汗之。為逆。若先下之。治不為逆。王函無若字。先發汗。先下之。並有者字。成病在表者。汗之為宜。下之為逆。病在裏者。下之為宜。汗

之為逆。方復與覆同。古字通用。復亦反也。猶言誤也。鑑若表急於裏。本應先汗而反下之。此為逆也。若先汗而後下。治不為逆也。若裏急於表。本應先下而反汗之。此為逆也。若先下而後汗。治不為逆也。汪太約治傷寒之法。表證急者。即宜汗。裏證急者。即宜下。不可拘拘於先汗而後下也。汗下得宜。治不為逆。

傷寒醫下之。續得下利。清穀不止。身疼痛者。急當救裏。後身疼痛。清便自調者。急當救表。救裏宜四逆湯。救表宜桂枝湯。

上。身字下。王。函。有體字。

錫此反應上文先下而後汗之之意。以見下之而表裏俱

虛。又當救裏救表。不必拘于先下而復汗之說也。言傷寒下之而正氣內陷。續得裏虛之症。下利清穀不止者。雖身疼痛。表症仍在。急當救裏。救裏之後。身疼痛而清便自調者。知不在裏。仍在表也。急當救表。救裏宜四逆湯。以復其陽。救表宜桂枝湯。以解其肌。生陽復而肌腠解。表裏和矣。本經凡曰急者。急不容待。緩則無及矣。柯身疼本麻黃症。而下利清穀。其腠理之疎可知。必桂枝湯和營衛。而痛自解。故不曰攻。而仍曰救。救表仍合和中也。程急救其表。而用桂枝湯。壯陽以和營衛。誠恐表陽不壯。不但身疼痛不止。并裏所新復之陽。頃刻間重為陰寒所襲。故救之宜急。

喻救裏與攻裏天淵。若攻裏必須先表後裏。必無倒行逆  
施之法。惟在裏之陰寒極盛。恐陽氣暴脫。不得不急救其  
裏。俟裏症少定。仍救其表。初不敢以一時之權宜。更一定  
之正法也。厥陰篇。下利腹脹。身體疼痛者。先溫其裏。乃攻  
其表。溫裏四逆湯。攻表桂枝湯。曰先溫。曰乃攻。形容不得  
已之次第。足互此意。宸此大關鍵。不可不知。若兩感者。亦  
可類推矣。

案清便。方氏喻氏錢氏為小便。非也。詳義見于桂枝麻  
黃各半湯條。

案錢氏汪氏以此條病為陰陽兩證並舉。非一證分表

裏而用二湯。辨前注之誤。却非也。案金匱藏府經絡先  
後論篇。問曰。病有急當救裏救表者。何謂也。師曰。病醫  
下之。續得下利。清穀不止。身體疼痛者。急當救裏。後身  
體疼痛。清便自調者。急當救表也。明是示當知緩急先  
後之序也。

活人書曰。兩感者。表裏俱病也。仲景無治法。但云兩感  
病俱作。治有先後。發表攻裏。本自不同。尋至第三卷中。  
言傷寒下之云云。遂以意尋比做做。治兩感有先後。宜  
先救裏。若陽氣內正。即可醫也。內才正。急當救表。蓋內  
尤為急。才溫內則急救表。亦不可緩也。

病發熱頭痛脉反沈若不差身體疼痛當救其裏宜四逆湯

王函疼上有更字

柯此太陽麻黃湯證病為在表脉當浮而反沈此為逆也若汗之不差不即身體疼痛不罷當憑其脉之沈而為在裏矣陽證見陰脉是陽消陰長之兆也熱雖發于表為虛陽寒反據于裏是真陰矣必有裏證伏而未見藉其表陽之尚存乘其陰之未發迎而奪之庶無吐利厥逆之患裏和而表自解矣邪之所湊其氣必虛故脉有餘而證不足則從證證有餘而脉不足則從脉有餘可假而不足為真此仲景心法

周身體疼痛並不及惡寒微厥則四逆何敢漫投而仲景明言當救其裏因脉本沈中則陽素虛復投汗藥則陽氣外亡陰寒内存至此則發熱變為身疼敢不回陽則身痛必如被杖陰燥因致厥逆勢所必至然曰當救者可想而知也程此條乃太陽中之少陰麻黃附子細辛湯條乃少陰中之太陽究竟二證皆是發于陽而病在陰故皆陽病見陰脉

案金鑑曰身體疼痛之下當有下利清穀四字方合當濕其裏之文果如其說則與前條無別似刺義矣程本金鑑改救作温字非也

太陽病先下而不愈因復發汗以此表裏俱虛其人因致胃

胃家汗出自愈。所以然者。汗出表和故也。裏未和。然後復下之。先下下。成本有之字。王函。脈經。無以此二字。家下有當字。裏未和。脈經。作表和。成本。作得裏和。

**程**先下之而不愈。陰液先亡矣。因復發汗。營從衛泄。陽津亦耗。以此表裏兩虛。雖無邪氣擾亂。而虛陽戴。上無津液之升以和之。所以怫鬱而致胃。胃者清陽不徹。昏蔽及頭目也。必得汗出津液到。而怫鬱始去。所以然者。汗出表和故也。汗者陽氣之所釀。汗出知陽氣復於表。故愈。則非用發表之劑。而和表之劑可知。得裏未和者。陽氣雖返於內。陰氣尚未滋而復得字。宜玩。遲久之辭。蓋大便由溏而燥。由燥而鞭。至此不得不斟酌下之。以助津液矣。和表藥桂

枝加附子湯。或大建中湯類也。錫然後者。緩詞也。如無裏證。可不必下也。鑑下之。宜調胃承氣湯和之。張胃為發汗過多。胃中清。陽氣傷。宜小建中湯加參耆。若更加熟附子。昏冒耳聾。非大劑溫補。不能取效也。

案此條症。汪氏和表用桂枝湯。小建中湯。黃耆建中湯。和裏用桂枝大黃湯。而駁常器之和表用小柴胡湯。和裏用調胃承氣湯。並似乖于經旨焉。

太陽病未解。脈陰陽俱停。原注一。必先振慄。汗出而解。但陽脈微者。先汗出而解。但陰脈微者。下之而解。若欲下之。宜調胃承氣湯。原注一云。用大柴胡湯。王函。作陰微者。先下之而解。汗之宜桂枝湯。下之宜



承氣湯千金翼同。脈經與本經同。唯調胃承氣湯作大柴胡湯。王函脈經无陽脈之脈。後汗出作汗之。

程太陽病不解。脈陰陽俱停止而不見者。是陰極而陽欲復也。三部既無偏勝。解之兆也。然必先振慄。汗出而解者。鬱極而欲復。邪正必交爭。而陰陽乃退耳。若見停止之脈。而仍不解者。必陰陽有偏勝處也。但於三部停止中。而陽脈微見者。即於陽微處。知陽部之邪實盛。故此處欲停之。而不能停也。先汗出以解其表邪則愈。於三部停止中。而陰脈微見者。即於陰微處。知其陰部之邪實盛。故此處欲停之。而不能停也。下之以解其裏邪則愈。汪脈微二字。當活看。此非微弱之微。乃邪滯而脈道細伏之義。邪滯於經。

則表氣不得條達。故陽脈微。邪滯於府。則裏氣不能通暢。故陰脈微。先汗出而解。仲景無方。千金云。宜桂枝湯。

傷寒類方曰。脈法無停字。疑似沈滯不起。即下微字之義。寸為陽。尺為陰。微字即上停字之意。與微弱不同。微弱則不當復汗下也。

案停脈。成氏為均調之義。方喻張柯魏汪並同。程錢二氏及金鑑為停止之謂。然據下文陰脈微陽脈微推之。宋版注一作微者。極為允當。况停脈。素靈難經及本經中。他無所見。必是訛謬。且本條文意。與他條不同。諸注亦未明切。但程注稍似可通。故姑取之云。

太陽病發熱汗出者此為榮弱衛強故使汗出欲救邪風者宜桂枝湯

此條至西脈經千金翼在太陽上篇桂枝湯本方後至西救作解

鑑此釋上條陽浮陰弱之義也經曰邪氣盛則實精氣奪則虛衛為風入則發熱邪風因之而實故為衛強是衛中之邪氣強也營受邪蒸則汗出精氣因之而虛故為營弱是營中之陰氣弱也所以使發熱汗出也欲救邪風者宜桂枝湯喻邪風即風邪勿鑿看方救者解救救護之謂

案方氏曰不曰風邪而曰邪風者以本體言也喻蓋非之

傷寒五六日中風往來寒熱胸脅苦滿嘿嘿不欲飲食心煩

喜嘔或胸中煩而不嘔或渴或腹中痛或脅下痞鞭或心下悸小便不利或不渴身有微熱或欬者小柴胡湯主之

風五六日傷寒往來寒熱脈經作中風往來寒熱傷寒五六日以後全書錢本作傷寒中風五六日脈經心煩作煩心王函脈經鞭作堅心下悸作心中悸身作外外臺作心下卒悸成本嘿嘿作默默下同小柴胡上有與字

方此少陽之初證叔和以無少陽明文故猶類此傷寒五六日中風往來寒熱互文也言傷寒與中風當五六日之時皆有此往來寒熱已下之證也五六日大約言也往來寒熱者邪入軀殼之裏藏府之外兩夾界之隙地所謂半表半裏少陽所主之部位故入而併於陰則寒出而併於陽則熱出入無常所以寒熱間作也胸脅苦滿者少陽之

脉循胸絡脅。邪湊其經。伏飲搏聚也。默靜也。胸脅既滿。穀不化消。所以靜默不言。不需飲食也。心煩喜嘔者。邪熱伏飲。搏胸脅者。湧而上溢也。或為諸證者。邪之出入不常。所以變動不一也。成五六日。邪氣自表傳裏之時。中風者。或傷寒至五六日也。玉函曰。中風五六日傷寒。即是或中風。或傷寒。非是傷寒再中風。中風復傷寒也。經云。傷寒中風。有柴胡證。但見一證便是。不必悉具者。正是謂也。錢往來寒熱者。或作或止。或早或晏。非若瘧之休作有時也。程少陽脉循脅肋。在腹陽背陰兩岐間。在表之邪欲入裏。為裏氣所拒。故寒往而熱來。表裏相拒。而留於岐分。故胸脅苦

滿。神識以拒而昏困。故嘿嘿。木受邪則妨土。故不欲食。膽為陽木。而居清道。為邪所鬱。火無從泄。逼炎心分。故心煩。清氣鬱而為濁。則成痰滯。故喜嘔。此則少陽定有之證。鑑傷寒中風。見口苦咽乾目眩之證。與弦細之脉。更見往來寒熱云云。證知邪已傳少陽矣。魏或為諸證者。因其人平素氣血偏勝。各有所兼挾。以為病也。明理論曰。傷寒邪氣在表者。必漬形以為汗。邪氣在裏者。必蕩滌以為利。其於不外不內。半表半裏。既非發汗之所宜。又非吐下之所對。是當和解則可矣。小柴胡為和解表裏之劑也。

醫史呂滄洲傳云。浙東運使曲出。道過鄞。病卧。涵虛驛。召翁往視。翁察色切脉。則面戴陽。氣口皆長而弦。蓋傷寒三陽合病也。以方涉海。為風濤所驚。遂血菀而神懾。為熱所搏。遂吐血一升許。且脅痛煩渴。譫語。適是年歲。運。左尺當不足。其輔行京醫。以為腎已絕。泣告其左右。曰。監司脉病皆逆。不祿在旦夕。家人皆惶惑無措。翁曰。此天和脉。無憂也。為投小柴胡湯。減棧。加生地黄半劑。後俟其胃實。以承氣下之。得利愈。

丹溪醫案。治一人。舊有下疳瘡。忽頭疼發熱。自汗。眾作傷寒治。尺劇。脉弦甚七至。重則瀦。丹溪曰。此病在厥陰。而與

### 小柴胡湯方

證不對。以小柴胡湯。加草龍膽胡黃連熱服。四貼而安。

柴胡 半斤。千金翼作八兩。

黃芩 三兩

人參 三兩

半夏 半升。洗。

甘草 炙

生薑 各三兩。切。

大棗 十二枚。擘。全書十三枚。

右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若胸中煩而不嘔者。去半夏。人參。加枳椇實一枚。若渴。去半夏。加人參。合前成四兩半。枳椇根四兩。若腹中痛者。去黃芩。加芍藥三兩。若脅下痞鞭。去大棗。加牡蠣四兩。若心下悸。小便不利者。去黃芩。加茯苓四兩。若不

渴外有微熱者。去人參。加桂枝三兩。溫覆微汗愈。若歎者。去人參。大棗生薑。加五味子半升。乾薑二兩。

煎作再煮。无三服之服。若渴下。有者字。成本亦有千金翼。无枯樓根。四兩五字。玉函千金翼。鞭作堅。下有者字。牡蠣。四兩。千金翼。外臺作六兩。成本。玉函。千金翼。缺桂枝之枝。錢氏不見。宋版。故有為桂枝無疑之說。

鑑邪傳太陽陽明。曰汗。曰吐。曰下。邪傳少陽。惟宜和解。汗

吐下三法。皆在所禁。以其邪在半表半裏。而角於軀殼之

內界。在半表者。是客邪為病也。在半裏者。是主氣受病也。

邪正在兩界之間。各無進退而相持。故立和解一法。既以

柴胡解少陽在經之表寒。黃芩解少陽在府之裏熱。猶恐

在裏之太陰。正氣一虛。在經之少陽。邪氣乘之。故以薑棗

人參。和中而預壯裏氣。使裏不受邪而和。還表以作解也。

世俗不審邪之所據。果在半表半裏之間。與所以應否和

解之宜。及陰陽疑似之辨。總以小柴胡為套劑。醫家幸其

自處無過。病者喜其藥味平和。殊不知因循誤人。實為不

淺。故凡治病者。當識其未然。圖機於早也。程至若煩而不

嘔者。火氣燥實逼胸也。故去人參半夏。加括蕒實也。渴者。

燥已耗液逼肺也。故去半夏。加括蕒根也。腹中痛者。木氣

散入土中。胃陽受困。故去黃芩以安土。加芍藥以戢木也。

脅下痞鞭者。邪既留則木氣實。故去大棗之甘而緩。加牡

蠣之鹹而更也。心下悸。小便不利者。水邪侵乎心。故去黃

本草之苦寒。加茯苓之淡滲也。不渴身有微熱者。半表之寒。尚滯於肌。故去人參。加桂枝以解之也。欬者。半表之寒。湊入於肺。故去參棗。加五味子。易生薑為乾薑。以溫之。雖肺寒不減黃芩。恐乾薑助熱也。又腹痛為太陰證。少陽有此。由邪氣自表之裏。裏氣不利所致。錢柴胡湯而有大小之分者。非柴胡有大小之異也。蓋以其用之輕重。力之大小而言也。牡蠣。名醫別錄云。治心脅下痞熱。加五味子乾薑者。以水寒傷肺。故以此收肺氣之逆。即小青龍湯之制也。肺熱氣盛者。未可加也。

古方選注曰。去滓再煎。恐剛柔不相濟。有碍於和也。七

味主治在中。不及下焦。故稱之曰小。傷寒類方曰。此湯除大棗。共二十八兩。較今秤亦五兩六錢零。雖分三服。已為重劑。蓋少陽介於兩陽之間。須兼顧三經。故藥不宜輕。去渣再煎者。此方乃和解之劑。再煎則藥性和合。能使經氣相融。不復往來出入。古聖不但用藥之妙。其煎法俱有精義。古方治嗽。五味乾薑必同用。一以散寒邪。一以斂正氣。從無單用五味治嗽之法。後人不知。用必有害。况傷熱勞怯火喘。與此處寒飲犯肺之症不同。乃獨用五味。收斂風火痰涎。深入肺藏。永難救療。

案錢氏曰。五味子半升者。非今升斗之升也。古之所謂升者。其大如方寸七。以銅爲之。上口方各一寸。下底各六分。深僅八分。狀如小斝斗而方形。嘗于舊器中見之。而人疑其爲香爐中之器用。而不知卽古人用藥之升也。與陶隱居名醫別錄之形像分寸皆同。但多一柄。想亦所以便用耳。如以此升之半作一劑。而分三次服之。亦理之所有。無足怪也。改本草序例。凡方云半夏一升者。秤五兩爲正。所謂一升。豈方一寸者哉。半夏之半升。與五味之半升。其升必同。錢說難從。  
蘓沈良方曰。此藥傷寒論雖主數十證。大要其間有五

證。最的當。服之必愈。一者身熱心中逆。或嘔吐者。可服。若因渴飲水而嘔者。不可服。身體不溫熱者。不可服。二者寒熱往來者。可服。三者發潮熱者。可服。四者心煩脅下滿。或渴或不渴。皆可服。五者傷寒已差後。更發熱者。可服。此五證。但有一證。更勿疑。便可服。若有三兩證。以上更的當也。世人但知小柴胡湯治傷寒。不問何證。便服之。不徒无效。兼有所害。緣此藥差寒故也。元祐二年。時行無少長。皆效。本方去人參大棗生薑。加五味子乾薑各半兩。服此皆愈。常時上壅痰實。只依本方。食後臥時服。甚妙。赤白痢尤效。痢藥中无如此妙。蓋痢多因伏

暑。此藥極解暑毒。

徐春甫古今醫統曰。張仲景著傷寒論。專以外傷為法。其中顧盼脾胃元氣之秘。世醫鮮有知之。觀其少陽證。小柴胡湯。用人參。則防邪氣之入。三陰。或恐脾胃稍虛。邪乘而入。必用人參甘草。固脾胃以充中氣。是外傷未嘗不內因也。可見仲景公之立方。神化莫測。或者只以外傷是其所長。而內傷非所知也。此誠不知公之論也。柯氏曰。本方為脾家虛熱。四時瘧疾之聖藥。

千金方。婦人在蓐得風。蓋四肢苦煩熱。皆自發露所為。若頭不痛。但煩熱。與三物黃芩湯。頭痛。與小柴胡湯。

又黃龍湯。治傷寒瘧後。更頭痛壯熱煩悶方。仲景名小

柴胡湯。活人書黃龍湯不用半夏。

聖惠方。治陽毒傷寒。四肢壯熱。心膈煩躁。嘔吐不定方。

於本方。去大棗。加麥門冬。竹葉。十便良方名。人參飲子。

又治傷寒乾嘔不止。心胸煩躁。四肢熱。柴胡散方。

於本方。加麥門冬。枳殼。枇杷葉。

又治傷寒十餘日。熱氣結於胸中。往來寒熱。柴胡散方。

於本方。去人參。加枳實。赤芍藥。桔梗。

又治妊娠傷寒微嘔。心下支滿。外證未去。柴胡散方。

於本方。加芍藥。犀角。屑。麥門冬。



小兒直訣。地骨皮散。治虛熱。

於本方。加知母。茯苓。地骨皮。

直指方。小柴胡湯。治男女諸熱。出血。血熱。蘊隆。

於本方。加烏梅。

又治傷暑外熱內渴。於內更加生薑。為妙。

保命集。治上焦吐。頭發痛。有汗。脈弦。鎮青丸。

於本方。去棗。加青黛。為細末。薑汁浸蒸餅為丸。

又治產後經水適斷。感于異證。手足牽搐。咬牙昏冒。宜

增損柴胡湯。

於本方。加石膏。知母。黃耆。

又治產後日久。雖日久。而脈浮疾者。宜服三元湯。

本方合四物湯。又名柴胡四物湯。醫

又產後日久虛勞。鍼灸小藥俱不效者。宜服三分湯。

本方合四物湯。加白朮。茯苓。黃耆。

得效方。小柴胡湯。治挾嵐瘴。溪源蒸毒之氣。自嶺以南。

地毒苦炎。燥濕木常。人多患此狀。血乘上焦。病欲來時。

令人迷困。甚則發躁狂忘。亦有啞不能言者。皆由敗毒

痰心。毒涎聚於脾所致。於此藥中。加大黃。枳殼。各五錢。

傷寒蘊要。近代名醫加減法。若胸膈痞滿不寬。或胸

中痛。或脅下痞滿。或脅下痛。去人參。加枳殼。桔梗。各二

錢。名柴胡枳殼湯。若胸中痞滿。按之痛者。去人參。加瓜蒌仁三錢。枳殼桔梗各二錢五分。黃連二錢。名柴胡陷胸湯。若脉弱虛發熱。口渴不飲水者。人參倍用。加麥門冬一錢五分。五味子十五箇。名參胡清熱飲。又名清熱生脉湯。若脉弦虛發熱。或兩尺且浮無力。此必有先因房事。或曾夢遺走精。或病中還不固者。宜加知母黃栢各二錢。牡蠣粉一錢。名滋陰清熱飲。如有欬嗽者。更加五味子十一箇。若脉弦虛發熱口乾。或大便不實。胃弱不食者。加白朮白茯苓白芍藥各一錢五分。名參胡三白湯。若發熱煩渴。脉浮弦而數。小便不利。

大便泄利者。加四苓散用之。名柴苓湯。內熱多者。此名協熱而利。加炒黃連一錢五分。白芍藥一錢五分。腹痛倍用。若腹疼惡寒者。去黃芩。加炒白芍藥二錢。桂一錢。名柴胡建中湯。若自汗惡風。腹痛發熱者。亦主之。若心下痞滿。發熱者。加枳實二錢。黃連一錢五分。若血虛發熱。至夜尤甚者。加當歸身川芎白芍藥各一錢五分。生地黄一錢。若口燥舌乾。津液不足者。去半夏。加枯蕒根一錢五分。麥門冬一錢五分。五味子十五箇。若內熱甚者。錯語心煩。不得眠者。加黃連黃栢山梔仁各一錢。名柴胡解毒湯。若脉弦長。少陽與陽明合病。

而熱者。加葛根三錢。白芍藥二錢。名柴葛解肌湯。若脉洪數無外症。惡熱內熱甚。煩渴飲水者。合白虎湯主之。名參胡石膏湯。

醫方考。瘧發時一身盡痛。手足沈重。寒多熱少。脉濡者。名曰濕瘧。柴平湯主之。

本方合平胃散。

內臺方議曰。如發熱小便不利者。和五苓散。嘔惡者。加橘紅。胸中痞結者。加枳實。欬逆而發熱者。加丁香柿蒂。嘔吐者。加竹茹。

醫經會解曰。脅下痞悶。去棗。加牡蠣枳實。名小柴胡加

枳實湯。鼻衄。加生地茅花。痰盛喘。加桑白皮烏梅。

口乾舌燥。去半夏。加天花粉貝母。自汗惡熱。譫語

煩渴。去半夏。合白虎湯正方。血虛夜發熱。有小柴胡

一二證。加當歸芍藥麥門冬熟地。壞證。加鼈甲。

本草權度曰。玉莖挺長。亦濕熱。小柴胡湯加連。有塊。青

皮。外用絲瓜汁。調五倍子付。

血弱氣盡。腠理開。邪氣因入。與正氣相搏。結於脅下。正邪分爭。往來寒熱。休作有時。嘿嘿不欲飲食。藏府相連。其痛必下。邪高痛下。故使嘔也。原注一云。藏府相連。其病必下。脅膈中痛。小柴胡湯主之。函。

飲食作食飲。千金翼同。結作在使下。有其字。

成人之氣血。隨時盛衰。當月郭空之時。則為血弱氣盡。腠理開疎之時也。邪氣乘虛傷人則深。鍼經曰。月郭空則海水東盛。人血氣虛。衛氣去。形獨居。肌肉減。皮膚緩。腠理開。毛髮殘。腠理薄。垢落。當是時遇賊風。則其入深者。是矣。邪因正虛。自表之裏。而結於脅下。與正分爭。作往來寒熱。默默不欲飲食。下為自外之內。經絡與藏府相連。氣隨經必傳於裏。故曰其痛下。痛一作病。邪在上焦為邪高。邪漸傳裏為痛下。裏氣與邪氣相搏。逆而上行。故使嘔也。與小柴胡湯。以解半表半裏之邪。王血弱氣盡。至結於脅下。是釋胸脅苦滿句。正邪分爭三句。是釋往來寒熱句。倒裝法也。

